

宣統三年六月三十日

亥 辛

南洋官報

第一百七十三期

中外電報

京朝法政

資政院 會奏遵

旨改訂資政院院章摺

兩江奏牘

兩江總督張 奏綠防各營礙難裁汰摺 ● 兩江督院張 札甯蘇藩學提法交涉各司准

內閣大臣電知投遞文件處所文 ● 又札第九鎮兵備處准粵督咨隊官蘇慎初等藉假潛

逃請緝拏解究文 ● 又札南洋印刷官廠飭匠照式印刷招考經濟正科學生告示及札文

(附告示) ● 又札泰興縣勒催董事樹森等繳還積穀公款文 ● 又批甯學司轉詳復且

公學監督馬道良因病辭職請派員接任由 ● 又批金陵關道稟本年滇餉請飭運司撥解

由 ● 又批署壽春鎮趙道稟近復感冒懇許解任由 ● 又批蘇屬自治籌辦處詳請飭各廳

州縣忙漕帶征自治經費應照諮議局議決案辦理不准朦稟挪撥由(錄原詳) ● 又批高

瀆縣稟勘訊監犯越獄脫逃情形由 ● 又批宿桃兩縣印委會稟會勘三堡修造涵洞中有

窒碍擬請示遵由 ● 又批緞業職商張承彬等稟絲件被扣商困工慌叩請速飭釋放以全

商本由 ● 又批江蘇僧立教育會呈上海龍華寺傳戒期內巡委藉故搜查巧取寺產乞保

護飭禁由 ● 又批江西廣昌縣稟據客監李成林報伊姪儒賓被賴大友毆傷身死驗究情

形由 ● 又批江西奉新縣稟孀婦熊王氏次子濟發被朱信發等誘毆斃命驗究情形由 ●



江蘇巡撫程 奏本年預算不敷各款叙明理由摺(補錄) ●江蘇撫院程 批吳淞鄉董印書畦等呈請維持警政由 ●又批吳淞鎮紳商朱庭祿等呈請查照舊案撤回官辦巡警仍准官督紳辦由 ●甯藩司樊 奉督憲批司詳欠解庫款各員開單酌擬懲處一案由(附原詳) ●又批家屬王陸稟家主方觀法遣控逆夥汪廷杰謀佔天福棧藥店產業一案由 ●又批職員虞樹等稟控劉汝香一案由 ●又批阜甯縣明達中學堂師範科畢業生項駿卿稟保全學堂免致糾葛由 ●又批職員湯輔漢稟倚勢短稅串勒欺騙由 ●蘇法司左奉督憲札准法部咨送檢察廳調度司法警察執照一案文 ●江南財政公所 移第九鎮統制督練公所兵備處奉督憲批詳鎮江步兵射擊場應否與外操場合爲一場毋庸另購另建請核議詳奪文 ●又批黃守仁壽稟驗收匠人周海和承造日領事租住房屋情形由 ●兩江禁烟公所 奉督憲札准禁烟王大臣咨送留學生徐希驥所著戒烟必讀一書轉飭查照文 ●又批委員李倅銅山縣朱令會稟勘查毘連山東地界私種罌粟辦理情形由 ●江南籌辦地方自治總局 批法政兼審判畢業湯鏞稟請組織上新河等鎮巡警由

戒烟必讀

法學雜記

檢驗新知識 (續第一百七十二期)

藝文存略

蕉園詞

吳士鑑

諭旨恭錄

六月二十五日

監國攝政王鈐章奉

上諭內閣會奏遵擬典禮院官制繕單呈覽一摺典禮事宜至爲隆重亟宜設立專院恪恭將事着卽將典禮院官制頒布以禮部改設典禮院所有禮部有關於行政者均劃歸各行政衙門管理其各衙門舊管之關於典禮無關行政應歸典禮院辦理事項卽劃入該院管理著內閣會同各部及該院詳細釐定具奏以專責成而崇鉅典欽此

上諭協辦大學士李殿林着授爲典禮院掌院學士郭會忻着授爲典禮院副掌院學士欽此

上諭典禮院學士著統隆溥善楊佩璋李聯芳許澤新英蘇劉果易貞補授典禮院直學士著朱彭壽孫紹陽渠本翹朱恩綬曹廣權李擢英延昌統善補授欽此

上諭典禮院總務廳長著端緒補授欽此

上諭此次裁缺之禮部侍郎景厚著聽候簡任仍食原俸欽此

二十六日

監國攝政王鈐章奉

上諭直隸廣平府知府員缺着吳庭芝補授欽此

二十八日

監國攝政王鈐章奉

上諭前據楊文鼎兩次電奏湘省災情當經諭令妥爲撫恤並飭盛宣懷撥款協濟茲復據該撫電奏稱常德府城自六月十五日以後雨大風狂河流洶湧水勢幾與城平所屬各縣同被淹灌斃人口甚多牲畜器物蕩然無存等語覽奏殊深憫惻加恩著賞給帑銀六萬兩由度支部給發該撫卽派委妥員馳赴災區核寔散放毋令失所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中外電報

官電錄要

六月十二日兩江督院電內閣資政院文

北京內閣資政院鈞鑒洪頃據蘇紳吳馨等爲江蘇諮議局陳述意見首請解釋逾越權限四字查政務處電示逾越權限係指預算案云不應補益移就良以補益移就當屬於行政範圍也據江蘇諮議局五月初四日申辨呈文則以去年十月十六日奉資政院咸電各省本年豫算歲入既未劃分則議決歲出宜以督撫現交豫算案爲準此中移緩就急酌盈劑虛自屬諮議局分內之事等因爲依據此電敝處先未接洽諮議局迭次呈文亦未陳明有此院電去年十一月十七日該局呈報議決豫算冊文內請以移緩就急之主義爲衷多益寡之補苴亦係憑局議立論院電前因是否照章奏明奉准通行各省據爲典要之件係依何種律法主持定議諮議局援引之電是否全文擬請貴院錄案詳電俾得解決辦理無任殷盼文

二十二日資政院覆電

南京制台鑒文電悉去歲十月十五日本院電復各省諮議局謂前接各局來電關於預算事項業經審查表決分別答復如後一各省諮議局要求議決歲入查現在國家稅地方稅尙未劃清此項歲入全冊已交本院決議無從另行畫出再交局議一各省問預算不議歲入則議決歲出時是否可以不問國家

財政之盈絀查全國預算出入不敷至五千餘萬之鉅本院正議節減冗費以資彌補各省本年預算歲入既未畫分則議決歲出宜以督撫現交預算案內之數爲準此中移緩就急酌盈劑虛自屬諮議局分內之事若於現交預算外另議增加某項支出應先由諮議局議定籌集該項專款之法庶不致與全國預算有所抵觸等語此係答復各省諮議局詢問事件未經奏明合錄原電奉復資政院馬印

京朝法政

資政院 會奏遵 旨改訂資政院院章摺

奏爲遵 旨改訂資政院院章繕具清單恭摺會陳仰祈 聖鑒事宣統三年六月初一日欽奉

諭旨資政院院章前於光緒三十四年由資政院總裁會同軍機大臣具奏復於宣統元年經資政院會奏續擬院章並將前奏各章改訂頒布施行現在已閱兩年時勢又有不同核與新頒法令未盡脗合亟應將資政院院章修改以免窒礙而利推行著資政院總裁副總裁會同內閣總理大臣悉心斟酌妥速改訂具奏候朕欽定頒行欽此由內閣鈔交到院臣等欽遵 諭旨悉心商酌竊查資政院院章

疊經奏擬改訂所有組織之法議決之權皆最關緊要之端規定均尙妥洽自可無庸輕議更張其餘應行改訂者約分四類敬爲我 皇上縷晰陳之第一類因新定官制改從一律者如院章原文所稱軍

機大臣等官現已裁撤軍機處改設內閣不便仍沿舊名又現在資政院總裁副總裁各 簡一人與

弼德院官制院長副院長各一人相同而原文所定各設二人應卽改正又秘書廳請 簡請補各員

按照現制應分別會同內閣辦理其各員品級亦應於另訂之官品章程統行規定不必著於院章此其應行改訂者一也第二類因法令歧異改從一律者如原文第二十四條核辦事件上年 欽定修正

籌備清單按語業經申明改歸行政審判院辦理查行政審判院定於本年設立院章此條應卽刪除以清權限又召集臨時會與召集常年會均屬 君上大權而原文第三十二條臨時會分別由臣下陳

請與召集常年會辦法歧異宜加修正此其應行改訂者二也第三類因立法偶疏改歸完密者查外國議院規制不得向地方議會照會往復我國各省諮議局性質屬於地方議會則資政院除有所諮詢外不應行文該局茲於原文第二十二條之次酌加一項又諮議局與督撫異議事件有關於立法者亦有關於行政者若行政事件概由資政院核議恐於事情有所隔膜核議之後仍難施行反不足以收實效茲將原文第二十三條所規定略加區別俾與原文第二十七條辦法一律又按外國議院開議大率以議員過半數或三分之一以上到會爲限而原文第三十四條非有議員三分之二以上到會不得開議限制太嚴往往因人數不足不能開議茲將原文改爲議員過半數到會以免延擱又按外國議院法臨時改定議事日表須得政府之同意茲於原文第三十八條之次酌加一項此其應行改訂者三也第四類因易滋誤解詳爲申明者如原文第二十三條第二項及第三十九條所謂不得與議者均與所謂不列議決之數文義迥殊茲於原文各加於會議時退出議場一語似更明晰又原文第二十九條資政院於民刑訴訟事件概不受理則陳請事件自不得涉及訴訟茲酌加一項以示尊重司法之意此其應行改訂者四也此外原文第六十四條經費數目由資政院另行奏定現在豫算統由度支部辦理此條應即刪除又附條本章程施行日期亦應改訂以上各節臣等詳晰商榷意見相同除資政院議事細則暨各省諮議局章程有應按照此次改訂院章改從一律者另行分別辦理外謹將改訂資政院院章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伏候

聖裁所有遵

旨改訂院章緣由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

再此摺係資政院主稿會同內閣總協理大臣辦理合併聲明謹 奏宣統三年六月初八日奉 旨
已錄

改訂資政院院章清單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資政院欽遵 諭旨以取決公論預立上下議院基礎爲宗旨 第二條

資政院總裁一人總理全院事務以王公大臣著有勳勞通達治體者由 特旨簡充 第三條

資政院副總裁一人佐理全院事務以三品以上大員著有才望學識者由 特旨簡充 第四條

資政院議員以 欽選及互選之法定之 第五條 資政院議員於院中應有之權一律同等無所

軒輊 第六條 資政院會議期分爲二種一常年會一臨時會常年會每年一次會期以三個月爲率

臨時會無定次會期以一個月爲率 第七條 資政院開會閉會均明降 諭旨刊布官報 第八

條 資政院開會之日恭請 聖駕臨幸或由 特旨派遣親貴大臣恭代行開會禮宣讀開會

諭旨 第二章 議員 第九條 資政院議員由左列各項人員年滿三十歲以上者選充 一宗

室王公世爵 一滿漢世爵 一外藩(蒙藏回)王公世爵 一宗室覺羅 一各部院衙門官四品以

下七品以上者但審判官檢察官及巡警官不在其列 一碩學通儒 一納稅多額者 一各省諮議

局議員 第十條 資政院議員定額如左 一由宗室王公世爵充者以十六人爲定額 一由滿漢

世爵充者以十二人爲定額 一由外藩王公世爵充者以十四人爲定額 一由滿漢世爵充者以十

二人爲定額 一由外藩王公世爵充者以十四人爲定額 一由宗室覺羅充者以六人爲定額 一由各部院衙門官充者以三十二人爲定額 一由碩學通儒充者以十人爲定額 一由納稅多額充者以十人爲定額 一由各省諮議局議員充者以一百人爲定額 第十一條 資政院議員 欽選 互選之別如左 一宗室王公世爵滿漢世爵外藩王公世爵宗室覺羅各部院衙門官碩學通儒及納稅多額者 欽選 一各省諮議局議員互選 互選後由該省督撫覆加選定咨送資政院 第十二條 資政院議員 欽選及互選詳細辦法照另定選舉章程辦理 第十三條 資政院議員以三年爲任滿一律改選 第三章 職掌 第十四條 資政院應行議決事件如左 一國家歲出入豫算事件 二國家歲出入決算事件 三稅法及公債事件 四法律及修改法律事件但憲法不在此限 五其餘奉 特旨交議事件 第十五條 前條所列第一至第四各款議案應由國務大臣擬定具奏請 旨於開會時交議但第三款及第四款所列事件資政院亦得自行草具議案 第十六條 資政院於第十四條所列事件議決後由總裁副總裁咨會國務大臣具奏請 旨裁奪 第十七條 資政院與行政衙門之關繫 第十七條 資政院議決事件若國務大臣不以爲然得聲叙原委事由咨送資政院覆議 第十八條 資政院於國務大臣咨送覆議事件若仍執前議應由資政院總裁副總裁及國務大臣分別具奏各陳所見恭候 聖裁 第十九條 資政院會議時國務大臣得親臨會所或派員到會陳述所見但不列議決之數 第二十條 資政院於各行政衙門行政事件

如有疑問得由總裁副總裁咨請答覆 若國務大臣認爲必當秘密者應將大致緣由聲明 第二十

一條 國務大臣如有侵奪資政院權限或違背法律等事得由總裁副總裁據實奏陳請 旨裁奪

前項奏陳事件非有到會議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不得議決 第五章 資政院與各省諮議局

之關繫 第二十二條 資政院於各省政治得失人民利病有所諮詢得由總裁副總裁循行該省諮

議局申覆 除前項諮詢事件外不得向各省諮議局行文 第二十三條 各省諮議局與督撫異議

事件或此省與彼省之諮議局互相爭議事件除關於行政事宜咨送內閣核辦外其餘均由資政院核

議議決後由總裁副總裁咨會國務大臣具奏請 旨裁奪 前項核議事件關涉某省者該省諮議

局所選出之議員不得與議應於會議之時退出議場 第六章 資政院與人民之關繫 第二十四

條 各省人民於關繫全國利害事件有所陳請得擬具說帖並取具同鄉議員保結呈送資政院核辦

第二十五條 前條陳請事件應先由議長交該管各股議員審查如無違例不敬之語方准收受

其經審查後批駁者在本會期內不得再行投遞或另向他處投遞 第二十六條 資政院於人民陳

請事件若該管各股議員多數認爲合例可採者得將該件提議作爲議案其關於行政事宜者應咨送

內閣核辦 第二十七條 資政院不得向人民發貼告示或傳喚人民 第二十八條 資政院於民

刑訴訟事件概不受理 陳請事件如有涉及訴訟者不准收受 第七章 會議 第二十九條 資

政院會議時以總裁爲議長副總裁爲副議長議長有事故時由副議長代理 第三十條 資政院常

年會自九月初一日起至十二月初一日止其有必須接續會議之事得延長會期一箇月以內 第三十一條 資政院於常年會期以外遇有緊要事件由 特旨召集臨時會 第三十二條 資政院議員於召集後應以抽籤法分爲若干股每股由議員互推一人爲股長 第三十三條 資政院會議非有議員過半數到會不得開議 第三十四條 資政院會議以到會議員半數之所決爲準若可否同數則取決於議長 第三十五條 資政院自行提議事件非有議員三十人以上之同意不得作爲議案 第三十六條 資政院於豫算法律及其餘重要議案應先由議長交該管各股議員調查明確方得開議 第三十七條 資政院會議應由總裁副總裁先期將議事日表通知各議員並咨送行政衙門查照 議事日表以 特旨及奏請交議事件列前其因緊急事件改定議事日表者由行政衙門同意行之 第三十八條 資政院議員於議案有關繫本身或其親屬及一切職官例應迴避者該員不得與議應於會議之時退出議場 第三十九條 資政院議員如原有專摺奏事之權者於本院現行開議之事不得陳奏 第四十條 資政院議員除現行犯罪外於會期內非得本院承諾不得逮捕 第四十一條 資政院議員於本院議事範圍內所發言論不受院外之詰責 其以所發言論在外自行刊布者如有違犯仍照各本律辦理 第四十二條 資政院會議不禁旁聽其有左列事由經議員公認者不在此限 一行政衙門咨請禁止者 二總裁副總裁同意禁止者 三議員三十人以上提議禁止者 第四十三條 資政院議事細則分股辦事細則及旁聽規則另行釐定 第八章

紀律 第四十四條 資政院議場內應分設守衛警官及巡官巡警聽候議長指揮其員額及守衛章程另行釐定 第四十五條 資政院議員於會議時有違背院章及議事規則者議長得止其發議違者得令退出旁聽人有不守規則者議長得令退出 其因而紊亂議場秩序致不能會議者議長得令暫時停議 第四十六條 資政院議員有屢違院章或語言行止謬妄者停止到會其情節重者除名 第四十七條 資政院議員無故不應召集或赴召集後無故不到會延至十日以上者均除名 第四十八條 資政院議員有以本院之名義干預他事者停止到會其情節重者除名 第四十九條 資政院議員停止到會以十日爲限由總裁副總裁同意行之除名以到會議員三分之二以上決議行之 第五十條 資政院議員有應行除名者如係 欽選人員應由總裁副總裁奏明請 旨辦理 第五十一條 資政院有左列情事得由 特旨諭令停會 一議事踰越權限者 二所決事件違背法律者 三所議事件與行政衙門意見不合尙待協商者 四議員在議場有狂暴舉動議長不能處理者停會之期以十五日爲限 第五十二條 資政院有左列情事得由 特旨諭令解散重行選舉於五個月以內召集開會 一所決事件有輕蔑 朝廷情形者 二所決事件有妨害國家治安者 三不遵停會之命令或屢經停會仍不悛改者 四議員多數不應召集屢經督促仍不到會者 第九章 秘書廳官制 第五十三條 資政院設秘書廳掌本院文牘會計記載議事錄及一切庶務 第五十四條 資政院秘書廳設秘書長一人由總裁副總裁選保相當人員咨會內閣請

旨簡放 第五十五條 資政院祕書廳設一、二、三等祕書官各四人由總裁副總裁遴員咨會內閣
奏補 第五十六條 資政院祕書廳附設圖書室一所掌收藏一切書籍之事圖書室設管理員一人
卽以祕書官兼充 第五十七條 祕書廳祕書長承總裁副總裁之命督本廳一切事宜 第五十八
條 祕書官承祕書長之命分掌各科事務 第五十九條 祕書廳分爲四科如左 一機要科 一
議事科 一速紀科 一庶務科 第六十條 祕書廳應設書記及速記生等員額由祕書長酌量事
務繁簡稟承總裁副總裁酌定 第六十一條 祕書廳辦事細則由祕書長擬訂呈候總裁副總裁核
定施行 第十章 經費 第六十二條 資政院經費其款目如左 一總裁副總裁公費 二議員
公費及旅費 三祕書廳經費及守衛經費 四雜費及預備費 第六十三條 資政院經費由度支
部每年歸入預算按數支撥 附條 第一條 本章程以奏准奉 旨之日起爲施行之期 第二
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由總裁副總裁會同內閣總理大臣奏明辦理

兩江奏牘

兩江總督張 會奏綠防各營礙難裁汰摺

奏爲裁減綠防各營諸多妨礙遵

旨詳陳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宣統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裁汰綠防各營於各省現在地方情形有無妨礙著陸軍部會同各省督撫悉心體察熟權利害從長計議詳晰具奏等因欽此仰見

宸謨廣運於裁營節餉之中仍以保衛地方爲要務欽感莫

名伏查江南幅員遼闊袤延約數千里濱江則山水叢歧伏莽未淨江北則平原千里地曠匪滋扼長江之上游當太湖之險要素爲匪黨所窺伺偵緝搜捕在在皆賴防營各路巡防隊自照部章分別裁留改編後除水師不計外其屬於甯者共馬步隊三十三營屬於蘇者共步隊六營屬於江者共步隊八營一哨馬隊一營此外松江步隊三營甫於本年正月裁汰編定均分防各屬酌定地方繁簡分別區域訓練巡緝日無暇晷且滬甯鐵路綿長六七百里防護旣難稍疏而徐淮又素稱多盜之區加以界連四省此擊彼竄幾於防不勝防上年江皖告災各屬鹽梟幫匪會黨起而乘之往往勾結煽惑擾害治安每屆冬防各牧令紛紛請兵實有應接不暇之勢以江蘇之大僅有此巡防馬步隊五十餘營較之粵東粵西所有數未及半是現有兵力尙慮不敷刻下所恃以保衛地方者只此防營卽歷來各省平定亂事亦均以防營是賴今年三月粵東之變方且臨時添募借重客軍鑒及於此該防營實難遽議裁減也至綠營自上年裁減四成後所存之數已屬無多舉凡護解餉鞘接遞人犯並彈壓防守等事胥資弁兵現鄉鎮巡

警尙未普設一旦全裁地方何所依賴綠營雖無用而熟悉匪情地勢聯絡防緝亦可助防營之不足資
政院議決將綠營一律裁去防營則按現存之數裁減四成原爲節餉糈而符豫算起見惟臣熟權利害
其節省者有限其所妨礙者實多體察情形擬將江蘇所有防營悉仍其舊俟鄉鎮巡警籌辦完備再行
議裁綠營俟至宣統六年一次裁盡庶於憲政期限地方治安兩無貽誤臣等往返熟商意見相同除咨
部查照外所有裁汰綠防各營諸多妨礙緣由謹會同江蘇撫臣程德全署江北提督臣段祺瑞江南提
督臣劉光才恭摺具陳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謹 奏宣統三年六月初十日奉 硃批該部知道
欽此

兩江督院張 札甯蘇藩學提法交涉各司准內閣大臣電知投遞文件處所文

札行事宣統三年六月初一日承准內閣大臣東電開本閣現在舊設內閣內暫設內閣收文處所有京
外各衙門咨達本閣文件希查照奏定官制凡有關於承宣廳制誥叙官統計印鑄各局所管事項宜自
六月初一日起統投內閣收文處各省來電仍由外務部譯送內閣法制院暫就已裁之憲政編查館地
方改設凡關於法制事項電咨逕投法制院照收等因到本督院承准此除咨行外合就札行札到該司
即便分別移行一體遵照勿違

兩江督院張 札第九鎮兵備處准粵督咨隊官蘇慎初等藉假潛逃請緝擊解究文

札行事准兩廣督院張咨准兩廣督練公所移開兵備處案呈據廣東陸軍混成協統蔣尊簋詳稱竊據

札行事准兩廣督院張咨准兩廣督練公所移開兵備處案呈據廣東陸軍混成協統蔣尊簋詳稱竊據

步隊第一標統帶何猛稟據本標第一營管帶戴嵩明報稱本營右隊隊官蘇慎初於宣統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因電話傳知該隊副兵李鳳選黎國周在陸軍醫院病故請假五小時往醫院看視十二時出營至曉稱因有事未能依限回營託殮埋故兵之本隊司務長楊平均事畢回營代爲續假一天管帶以時值校閱續假未便照准著趕速回營乃迄未見回又同日該隊二排排長吳鐵漢稱伊胞兄在省城西湖街第六十四號門牌伍氏書院內病故請假二天前往料理一切十二時三十分鐘出營經營帶隨後查得該隊官蘇慎初確係曾到醫院看視故兵隨又到伍氏書院與吳排長坐談小頃而散至排長吳鐵漢稱胞兄在伍氏書院病故一節查伍氏書院內並無吳姓寄居亦無吳姓病故之事現在逾限已久該兩員均未見回營已分派員兵四處訪緝毫無踪跡顯係藉假潛逃應請核辦等情到協據此查蘇慎初係廣東合浦縣人現年二十九歲由廣東陸軍速成學堂畢業出身吳鐵漢係廣東瓊山縣人現年二十三歲由廣東陸軍速成學堂畢業出身現均藉假潛逃由標營訪緝無踪應請憲台通飭地方文武暨咨行陸軍部暨各省一體嚴密查拏務獲究辦以昭炯戒所有請緝逃官蘇慎初吳鐵漢兩名各緣由理合具文詳報察核等情據此相應備文移請查照分咨陸軍部暨各省督撫院一體通行緝拏務獲解粵究報望切等由到本督院准此除移回通飭本省地方文武嚴行緝拏及咨呈陸軍部察照通行各省一體緝拏外相應咨會查照通飭所屬一體緝拏務獲解粵究報等因到本督院准此合就札行札到該□即便遵照移行一體緝拏解究勿違

兩江督院張 札南洋印刷廠飭匠照式刷印招考經濟正科學生告示及札文 (附告示)

札飭事照得兩江法政學堂本年下半年下學期招考經濟正科應行出示曉諭分別札行合將告示稿及札文稿一併抄錄札飭札到該廠即便遵照刻日飭匠照式刷印告示一千張札文五十件限五日內呈送來轅以憑印發勿稍遲延切切特札

出示招考事照得光緒三十四年三月端前督院奏定開辦兩江法政學堂每一學年招考正科學生一次均以百名爲定額甯蘇皖贛一律兼收計甯屬六十名蘇屬二十名皖贛各十名蘇皖贛學生由各該省藩司按照定額每年每名補助洋一百元畢業之後發歸各省任使所招預科補習科兩班學生均於本年二月考升正科分爲法律法治兩班肄業惟查學部奏定改訂法政學堂章程正科分法律政治經濟三門均四年畢業以在中學堂得有畢業文憑經考試錄取者爲合格課程均用漢文教授兩江法政學堂原擬續招補習科或中學注重東文東語辦法現擬停辦詳請改辦經濟一科以期完備事屬可行據稱前次預科補習科招生即係按照奏定學額分配所定蘇皖贛協款實援兩江師範學堂成案每年每生由各該省藩司協解洋一百元除學膳等費外餘均作爲購備圖書試驗消耗之補助此係免收學生學膳等費之辦法現奉部定新章一律收納學費每月每生定爲學費洋二元膳費洋二元講義費洋一元無分甯蘇皖贛學生均須照繳似三省協助之款只須每名協助五十元爲購備圖書試驗消耗之補助擬請咨明蘇皖贛各撫院除舊班仍按名協助一百元外以後新開各班學生之學膳費講義費即由學生自敷每年以十個月計其未

班學生之學膳費講義費卽由學生自繳每年以十個月計算共洋五十元閏月照加僅由各省藩司每名協解購辦圖書試驗消耗品洋五十元以資補助而昭公允所有此次開辦之經濟一科學生資格部章限制頗嚴仍請按照前次奏定學額遵照部定新章札由蘇皖贛三省提學司各按名額考取中學堂畢業學生准於閏六月二十日以前咨送入堂不再覆考其甯屬學生六十名請飭各府州縣選送中學畢業生限於本月內赴堂報名投考取准入學至江甯京口兩駐防亦於甯蘇名額內各取二名請咨江甯將軍京口副都統加倍選送中學畢業生各四名一同考試其有不由各處選送逕至法政學堂報名者須覓定保人出具切結呈驗畢業文憑方准與考取准行查以昭鄭重等情除批准並分別咨行外合行出示曉諭爲此諭仰兩江所轄省分士紳遵照屆期各照應行投考處所報名聽候考驗取錄進堂認真學習以資造就毋得觀望自誤切切特示

兩江督院張 札泰興縣勒催張董事樹森等繳還積穀公款文

札催事照得據該縣稟稱前辦平糶董事張樹森所開公信成錢莊閉歇後虧欠積穀本息錢五百餘串輒稱逕交張董祖荃彌補平糶折耗等情當經批司飭縣嚴催張樹森速將所欠積穀本息錢五百餘串照數繳還清款不得藉延其張祖荃所耗平糶米價三百餘千仍應遵照前部堂批示由股東籌還不准動支公款併飭遵照在案迄已年餘未據稟報繳還款關積穀要需詎容任意拖欠合行札催札到該縣即便遵照先今批行勒限該董等如數繳還具報毋違

兩江督院張 批甯學司轉詳復旦公學監督馬道良因病辭職請派員接任由

據詳已悉該監督辦理復旦公學歷三學期成績既有可觀學生感情亦好正盼其照常經理養成多數人材未可因稍有疾病遽萌退志所請辭職一節碍難照准仰即轉移該監督遵照毋得再辭繳

兩江督院張 批金陵關道稟本年滇餉請飭運司撥解由

查該關每年撥解滇餉一萬兩業據解至二年止昨准雲貴總督電催又經札飭籌解在案此項爲部撥之款且昨准督辦鹽政大臣來咨嗣後凡有用款免由運庫分籌是運庫款項實未便由外省擅行挪移况現在各司關道局同一爲難他處亦無可改撥應仍由該關勉力籌解以符原案仰即遵照辦理此繳

兩江督院張 批署壽春鎮趙道稟近復感冒懇許解任由

兩摺均悉該署鎮在任數月措置裕如刻值夏防吃緊更賴妥爲布置卽綠營將裁而一切事務更須預籌核辦該署鎮身任專閩誼關桑梓當勉爲其難始終其事至偶爾感冒一經醫調便可獲痊所請解任委員接署仍毋庸議仰即遵照

兩江督院張 批蘇屬自治籌辦處詳請飭各廳州縣忙漕帶征自治經費應照諮議局議決案辦理不准朦稟挪撥由 (錄原詳)

據詳已悉仰卽備移江南自治局分別通飭所屬各廳州縣一體遵照仍候撫院批示繳

詳請事案查甯蘇兩屬忙漕帶征自治經費領用分配辦法八條曾於上年三月間由諮議局議決呈

詳請事案查甯蘇兩屬忙漕帶征自治經費領用分配辦法八條曾於上年三月間由諮議局議決呈請憲台公布施行並奉憲札到處轉飭各屬遵辦其第一條內開蘇屬自宣統元年冬漕爲始甯屬自宣統二年忙銀爲始一律永遠作爲城鎮鄉地方自治經費其在各城鎮鄉自治公所未成立時卽先作爲各該地方自治籌備經費第二條內開此項公益捐由各廳州縣分忙分漕照案帶征每屆截數應卽一併發交承領不得藉口推展致有挪移虧短情事第六條內開此項帶征之款原案聲明專備城鎮鄉地方自治之用應由各該城鎮鄉按區分撥各等語循名核實最爲允協嗣以事關特捐復經藩司會同本處詳請憲台奏咨在案現查宜興荆溪長洲等縣奏請將此項忙漕帶征自治經費扣還辦理諮議局初選時墊用之款夫諮議選舉舉辦在先地方自治舉辦在後不宜扣還者一帶征經費專辦自治於諮議局選舉何與不宜扣還者二諮議局選舉每屆三年一舉行今第一屆費用由自治經費內扣還將來二屆三屆有案可援伊於胡底不宜扣還者三現在各廳州縣誠有困難情形諮議局選舉經費究難使之賠貼應行列入預算案內以爲籌撥應用之地斷不能以帶征自治經費妄冀朦裏扣還况蘇屬各廳州縣城自治均早成立鎮鄉自治成立者已及半數其餘各鎮鄉亦均設有籌備公所此項帶征經費正宜查照議決案第四條第五條分別具領交還以符定案而重捐款本處初三日會議衆論僉同理合備文詳請憲台鑒核示遵俯賜逕札各廳州縣不准朦裏妄冀挪撥實爲公便除詳撫憲外爲此備由具詳伏乞照驗施行

兩江督院張 批高淳縣稟勘訊監犯越獄脫逃情形由

監獄罪囚宜如何小心防範乃竟有監犯越獄脫逃之事實非尋常疏忽可比應將典史彭瑞麟先行記大過一次仰蘇提法司移會甯藩司註冊飭知一面飭令該縣會營選派幹練兵役巡警協同該典史勒限上緊購緝並移隣封營縣協拿務將逃犯鍾么卽鍾坤山速獲究報仍復提刑禁人等訊研究竟有無鬆刑賄縱情弊分別按擬詳辦限滿無獲開列管獄有獄各官職名詳參先將勘訊情形繪圖通詳察核並候撫院批示繳

兩江督院張 批宿桃兩縣印委會稟會勘三堡修造涵洞中有窒碍擬請示遵由

據稟已悉歸仁隄河工既已會勘明確若於三堡修造涵洞則水無去路祇可仍照原案將民便河安河挑深開廣以杜上游之患而息下游之爭惟前據徐州道府電稟謂奉馮大臣面議水大難辦兼泗州稟阻俟秋間再議等因自應暫緩動工俟秋後水涸再行會商稟奪其原籌之款必須妥爲存儲切勿挪作別用爲要仰甯藩司轉飭遵照仍移蘇提法司准徐二道查照並候飭行諮議局知照暨候撫院江北提台批示繳

兩江督院張 批緞業職商張承彬等稟絲件被扣商困工慌叩請速飭釋放以全商本由

稟悉此案節據勸業道摺稱均經咨明蘇撫院查照並飭蘇藩司查明辦理各在案惟迭准蘇撫院電據蘇藩司詳稟情形浙秤蘇秤歧異之處其中不無弊混照貨相符之件則先已放行等因業經本督院錄電札行勸業道接洽辦理據稟前情仰勸業道詢查明確逕商蘇藩司妥爲秉公歸結毋令久擱以致絲

電札行勸業道接洽辦理據稟前情仰勸業道詢查明確逕商蘇藩司妥爲秉公歸結毋令久擱以致糾
包羈汚是爲至要並錄報蘇撫院查考稟發仍繳

兩江督院張 批江蘇僧立教育會呈上海龍華寺傳戒期內巡委藉故搜查巧取寺產由

呈及稟摺均悉龍華雖係著名古刹佛門要以清淨爲宗若如摺呈上海縣田令所批尙復成何事體該
令爲此痛心疾首之言自非絕無聞見果使爲該邑社會之污點自未可執保護寺產一語以保護此穢
區仰上海道確實查明酌擬辦法飭縣辦理具復此批呈及稟摺均抄發

兩江督院張 批江西廣昌縣稟據客監李成林報伊姪儒賓被賴大友毆傷身死驗究情形由

查西省人命案件多有屍親藉命訛詐最爲惡習此案已死李儒賓既經該縣驗明委係生前患病身死
自屬與人無尤况提訊屍親李成林龍鍾老邁供情支離更顯有藉命居奇情事應卽從速質訊明確照
例通詳完結以免拖累無辜是爲至要除逕行該縣外仰西提法司飛飭遵照仍候撫院批示繳格結存
兩江督院張 批江西奉新縣稟婦熊王氏次子濟發被朱信發等誘毆斃命驗究情形由

此案熊濟發既經該縣驗明確係被撻身死惟查核訊據胡藍氏等供詞胡藍氏與熊濟發及朱信發先
後通姦等語難保朱信發非因妬姦起意謀害至所稱因章厚仁借人押存玉手鐲一隻被熊濟發竊去
押賣經伊查知邀集朱信發劉茂雲彭愛祥將熊濟發喚至胡藍氏家索取起衅爭毆撻傷身死等供復
經該縣詰以何人下手撻傷則或指爲章厚仁或指爲劉茂雲如果章厚仁手鐲確被熊濟發竊去不過
意在追還原物何遽邀集多人致爭毆傷斃人命顯因章厚仁等在逃未獲恃無質証飾詞狡避亟應勒

差速拘章厚仁等務獲到案提同朱信發胡藍氏傳集屍親見証質訊確情錄取切供分別擬議通詳察辦案關人命毋稍縱延以海捕之事致現押人犯淹禁瘐斃是爲至要除逕行該縣外仰江西提法司飛飭遵照仍候撫院批示繳格結存

江蘇巡撫程 奏本年預算不敷各款叙明理由摺（補錄）

奏爲江蘇省蘇屬本年預算實用不敷各款遵 旨叙明理由開具清單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准

度支部咨資政院議決試辦宣統三年歲入歲出總預算案遵章會同政務處具奏於宣統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奉 上諭現在國用浩繁財力支絀該院核定宣統三年預算總案朕詳加披閱尙屬核實

如確係浮濫之款卽應極力削減若實有窒礙難行之處准由京外各衙門將實用不敷各款繕呈詳細表册叙明確當理由逕行具奏候旨辦理至裁汰綠防各營於各省現在地方情形有無妨礙著陸軍部會同各省督撫悉心體察熟權利害從長計議詳晰具奏又本年正月十五日二月二十四日先後欽奉 諭旨京外各衙門務當同心協力互相維持凡經常用項按照認定數目慎重出納毋少浮濫遇有

特別重要事件籌有的款方准酌議追加各等因欽此仰見務財節用之中仍寓因事制宜之意 聖

諭周詳莫名欽仰臣維預算之制度非徒以重財務之計畫也且將以表示政治之方鍼自准備籌製以

迄提出定議中間層折至多關係至重非確定政策以爲之主宰不能得先後緩急之宜非統籌全局以

挈其綱維不能妙消息盈虛之用方今庶政日繁財源孔絀院議收支務合亦具有斟酌損益之苦衷惟

挈其綱維不能妙消息盈虛之用方今庶政日繁財源孔絀院議收支務合亦具有斟酌損益之苦衷惟慮理論事實不盡相符政事財力不能相應即使勉力跂及就款經營亦祇虛懸可存可去之機關敷衍不完不備之事業微論所全者少所失者多且恐此後補救矯正之所需或且倍蓰而未有已此不可不預爲之計也臣於三月十二日承准會議政務處咨行部院核定本年預算歲出表冊到蘇卽經召集各司道交行政廳會議公同決算惟蘇屬本年預算表冊上年五月遵章編送事難創始節目多疏迨至七月 奏裁蘇滬牙釐房捐善後四局歸併藩司衙門設立度支公所而預算之形式一變又至八月 奏定院司道各官公費行政費而預算之形式又一變此次部院核議以原送預算表冊爲據統一財政及勻定公費兩案 奏准在後預算原數業已大有變更自應溯委窮源併求解決查宣統三年蘇屬國家行政經常臨時兩門預算原數共計三百二十二萬三千三百四十六兩三錢二分六釐部院核定之數共計二百四十五萬八千六百九十二兩一錢三分三釐應減七十六萬四千六百五十四兩一錢九分三釐其中各官公費先經奉 旨暫照部定預算數目辦理自應欽遵俟編訂官俸章程時候 旨欽定綠防各營爲保安地面所關各屬巡警尙未徧設勢難驟議裁遣應卽會商陸軍部體察情形另案具奏再禁煙公所釐捐分局糧道衙門經費三款或另有收項或正議改章或目前未能驟決擬請一併提出另計俟決算時聲明辦理以上三端共計提出四十二萬九千二百七兩四錢三釐尙應刪減三十三萬五千四百四十六兩七錢九分茲經督飭各司道等悉心籌度一再研求遵照認減三十四萬八千一百二十五兩八錢九分七釐又於部院核定數內再減四萬八千二百四十一兩六錢七分四釐共減

三十九萬六千三百六十七兩五錢七分一釐除移補司法費及實用不敷各款共十三萬一千一百六十七兩九錢三分八釐實減二十六萬五千一百九十九兩六錢三分三釐比較部院核定之數尙不敷七萬二百四十七兩一錢五分七釐臣爲尊重預算起見凡部院核定數內所應裁者無不委曲以求全卽部院核定數內所未及者亦復爬羅之殆盡綜計未能認減之款僅原預算總額百分之二有奇原冀全數刪除勉求符合無如爲數愈少措手愈難既搜剔之已窮慮推行之有礙惟有遵

旨據實奏聞

恭候 訓示一面按照認定數目慎重出納不任稍涉浮濫以期上副 朝廷綜核名實諄諄訓戒之

至意抑臣更有請者預算定例原以各種項目不得彼此通挪爲要義前准度支部咨行維持預算章程以類爲限類以下各款項目尙許通融是執行之困難早在部臣計慮之中預算之數無非假定標準示以範圍際茲試辦之初擬請暫以現在認定總額爲限明年辦理決算亦當稍寬其格於總額內不予苛繩庶各省略有伸縮之餘地俾預算得有成立之初甚至會計法未定以前預算以正月朔日開始此次部院核定歲出細數表册咨行到日已在三月中旬所有表册未到以前支出之款既未便追請更正又不能就欸縮除各省情形大略相同遷就彌縫終難正確竊思會計年度必以征稅時期爲折衷尤必與議院開會時期相銜接東西各國多以陽歷四月或七月朔日開始我國奏銷定限截至四月展至五月本含有會計年度之精意本年係頒布會計法之年可否請

旨敕部提前頒布會計年度自本年起

卽予實行一切困難糾紛無俟更端而解此尤證之法理而皆同按之事實而悉準者臣芻蕘之見倘蒙

聖明採擇施行似於行政財政不無裨益所有遵

旨奏陳江蘇省蘇屬宣統三年實用不敷各

款緣由理合開具細數叙述理由並繕呈部院核定數內再議刪減各款清單恭呈

御覽合無仰懇

天恩俯准敕部查照立案除飭清理財政局另造詳細表冊咨送度支部查核外謹會同兩江督臣

張人駿恭摺具 奏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江蘇撫院程 批吳淞鄉董印書畦等呈請維持警政由

呈悉查吳淞警局被炮勇搗毀後巡士或傷或避無人站崗滬局抽調填紮開設分區無非爲地方治安起見該鄉董等乃謂撤去原有之巡警不啻歸咎於巡警實屬誤會前據巡警道稟稱此次滋事後據該鎮警察董事馮雲樵等亦懇改由滬局派警填紮等情是滬局派警卽由該鎮董事之請求該鄉董等乃稱驟聞惶惑殊不可解查警察性質之屬於國家地方東西各國亦不一律日本純乎國家警察其費用未嘗不由地方負擔該鄉董等既無成見執持惟注意於警察之善後辦法所見尙是該鄉董等當爲桑梓謀幸福諒不齟齬於官辦紳辦之名義也仰巡警道卽飭滬局局長會商寶山官紳妥籌善後辦法以清權限而免懷疑並行該鄉董等知照此批呈抄發

江蘇撫院程 批吳淞鎮紳商朱庭祿等呈請查照舊案撤回官辦巡警仍准官督紳辦由

呈悉昨據吳淞鄉董印書畦等來呈經批飭巡警道轉飭滬局局長會商寶山官紳妥籌辦法在案茲閱該紳商等公呈同一誤會總之此次吳淞填紮巡警因毀局後無人站崗收回官辦實爲地方治安起見

並非歸咎於紳辦之不善取而代之也仰巡警道仍遵前批辦理並行該紳商等知照呈並發仍繳

甯藩司樊 奉督憲批司詳欠解庫款各員開單酌擬懲處一案由 (附原詳)

詳摺均悉州縣交代例限綦嚴所有解款均不得稍事延欠雖缺分肥瘠今昔懸殊然亦不容虧公益私侵吞帑項若如所詳各節殊屬不成事體既據將欠款較多各員開摺酌擬懲處應准將鄺令兆雷趙令興雲恩令厚章令維鈞聶令培新藍令光策俞令都龍令曜樞田令寶榮先行摘頂其鄺趙恩藍四令均係現有差缺人員並分別撤任撤差章聶俞三令現無差使亦應停委田令欠款較少暫免撤任龍令係丁憂人員先記大過五次仍與鄺令等各勒限一個月將欠款掃數清解如再延玩卽行分案詳請參追餘均如議辦理仰卽遵照並移蘇藩司查照仍候撫院批示繳摺存

詳請事竊維錢糧爲維正之供催科亦攷成所繫當此新政繁興庫藏竭蹶全賴各州縣按期征解以濟開支乃近年以來甯屬牧令動以銀貴錢賤征不敷解爲言虧挪帑項幾成習慣本司到任後遇有欠款各員隨時嚴檄催繳而積習相沿牢不可破遂至司庫受其影響財政愈見困難一再請撥洋款暫顧目前仍覺無從周轉度支告匱諸事將廢言之寒心夫理財之法不外開源節流時至今日開源既非咄嗟可辦節流又覺牽掣滋多計惟先保應有之款尙可稍事維持現在州縣缺分較諸曩昔肥瘠懸殊誠不免有賠累之處然亦未必到處皆賠且所謂賠累者必經收各款掃數清解而後可以計及盈絀若公款盡入私囊則是借缺苦之名實行其侵吞之計矣溯自繼前司任內因各屬盈餘練餉

解不足數詳請加收串捐抵支各項要需本司任內又復整頓田房捐興辦煙酒捐無非以款絀政繁不得不令民間重其擔負初不料各屬仍不照章報解積欠之數動輒逾萬任催罔應視爲當然司局籌一款項竟若爲各屬關一利源風氣之壞莫此爲甚近且有交卸日久正款延不具解者居心殊不可問茲經本司切實清查先將欠解正雜加捐各款爲數較多之員開摺酌擬懲處勒限解清其餘分別嚴催除照光緒三十三年詳案忙銀每兩前提練餉銀九分漕米每石續提經費錢二百文又練餉銀二錢一分均予免提按數扣除此外一切經收之款均不得任意拖欠如或不遵仍當續請參辦以肅政體而挽頹風抑本司更有進者交代處分例有限期然立法之初綱紀整飭不特無虧欠正款之事卽雜款捐款短交者亦屬罕見故雖處分綦嚴仍令依限辦理今則情事迥殊勢將無所底止且有因冊結已經咨部卽將欠欸置之度外者故非特別懲儆不可合併陳明所有欠解庫款各員擬予懲處緣由理合開具清摺詳請憲台鑒核批示祇遵除詳撫憲外爲此備由開冊呈乞照詳施行

鞫藩司樊

批家屬王陸稟家主方觀法遣控逆夥汪廷杰謀佔天福棧藥店產業一案由

近日新舊控案均已置之不批惟法司未立以前曾經批明辦法者地方官亦不應玩置卽如此案事不過房業情不過押贖本司前謂片言可折該縣則數月不行蓋因適值司法獨立耳天下有新制旣成舊案全廢者否所請提府當已激於無可如何仰揚州府提訊明白稟候提法司核飭遵辦並叙錄本司前批可也稟抄發

甯藩司樊 批職員虞樹等稟控劉汝香一案由

案經本司核斷迭次批檄均在司法獨立之前豈得遂置本司前斷於不顧仰淮安府迅飭現任縣周令查照前斷辦理通報倫今日可廢前批則舊案悉應翻控亦無此司法體裁也稟抄發

甯藩司樊 批阜甯縣明達中學堂師範科畢業生項駿卿稟保全學堂免致糾葛由

此案前已飭府督縣核議通詳應俟詳復到日再行核辦毋違此批抄案存

甯藩司樊 批職員湯輔潢稟倚勢短稅串勒欺孀由

該職堂兄湯霖所遺房屋既非該職之業湯霖又有子嗣當時出賣何必契列該職之名已不可解契載之受業主既係鄭虎臣而該職則控文炳亦屬離奇至其所控者既非爭產又非爭價但指其減價投稅蓋避出司法範圍之外以期本司之必理而其別有隱情已躍然如見矣仰上元縣查明鄭姓買受湯姓房屋有無瞞稅情事據實稟復以憑核奪不必牽涉旁事以杜取巧越訴稟抄發

蘇法司左 奉督憲札准法部咨送檢察廳調度司法警察執照一案文

札飭事宜統三年五月二十六日准法部咨舉叙司案呈本部會同民政部奏定檢察廳調度司法警察章程第五條內開凡檢察廳調度司法警察人員時應先行文該管巡警官若臨時調度不及得以電話或專函代之其在道路倉猝調度得用法部執照指示辦理等語相應預印空白執照一本計一百張咨行轉飭提法使隨時查照本執照施行細則編號加具司印發給各該員收執每屆半年並將存根繳部備查可也等因並執照一百張到本督院准此合行札發札到該司即便查收遵照辦理毋違

備查可也等因並執照一百張到本督院准此合行札發札到該司即便查收遵照辦理毋違

江南財政公所 移第九鎮統制督練公所兵備處奉督憲批詳鎮江步兵射擊場應否與外操場

合爲一場毋庸另購另建請核議詳奪文

移會事宜統三年五月初三日奉兩江督憲張批詳鎮江步兵射擊場工程擬請徵飭兵備處繪圖造冊詳請咨部核准再行撥款興造緣由奉批據詳已悉此項射擊場應否與外操場合爲一場毋庸另購另建以資撙節之處仰即移商第九鎮兵備處核議詳奪等因到所奉此查此項工程從前並未列入預算案由現亦不能追加且奉部飭凡新增支款均須籌有的款方准抵支敝公所於舊有之款尙且入不敷出而新增支款更屬無可籌抵是以前詳擬將此項射擊場與外操場合爲一場毋庸另購另建以資撙節奉批前因自應移商貴鎮處核議如實不能合爲一場必須另建此項臨時工款應請查照詳案由兵備處先具圖說另造估冊詳請咨部立案再行撥款以便造報除移行外相應抄詳錄批移會爲此合移貴□請煩查照議詳見復施行

江南財政公所 批黃守仁壽稟驗收匠人周海和承造日領事租住房屋情形由

甯屬凡有興作包工者偷減監工者含糊久成積習該守此次驗收周海和包修日本領事租住房凡有未完未備不堅不實之工併令補修完好實屬一意爲公不避嫌怨應一切悉如來稟辦理帳本存

兩江禁烟公所 奉督憲札准禁烟王大臣咨送留日學生徐希驥所著戒烟必讀一書轉飭查照

文

札飭事宜統三年五月初三日承准禁烟王大臣咨准出使日本國大臣郵傳部左侍郎汪咨呈據留學

千葉醫學專門學校學生徐希驥稟稱竊維鴉片爲一種藥品各國均以治病惟中國專事吸食爲害甚大自奉 明諭嚴禁吸食者已少惟聞戒煙者仍不能斷癮竊疑戒煙之藥必有弊端嘗於校課之暇將各種戒煙丸用化學分驗大半有嗎啡在內查嗎啡爲鴉片之精其性較鴉片尤烈久服則受毒更深因著戒煙必讀一書冀戒煙之人知所審擇仰蒙嘉獎並賜捐款令卽刊行茲已裝訂成帙謹請咨送禁煙大臣分咨各省戒煙局並據呈書前來爲此咨呈貴大臣查照施行等因相應將原書十四冊咨行轉飭戒煙局查照可也等因到本督院承准此合將原書札發札到該公所卽便移行所屬一體知照購閱毋違 (戒煙必讀另頁附登)

兩江禁烟公所 批委員李倅銅山縣朱令會稟勘查毘連山東地界私種罌粟辦理情形由

據稟縣境種烟地畝均經改種雜糧惟於毗連山東滕縣之小南庄查出蒜園內夾種罌粟十數株隨即拔去該園地屬銅境種戶自願罰錢八千具結免究又於庄之東首空園中查出私種烟土地三分約數千株地址種戶均屬滕縣卽將烟苗剷盡並移知滕縣提該種戶到案嚴辦等情辦理尙屬妥協縣境毘連隣省居民雜處查察益宜嚴密並應移知隣邑互相防維毋稍疏懈切切仰徐州府轉飭遵照繳

江南籌辦地方自治總局 批法政兼審判畢業湯塘稟請組織上新河等鎮巡警由

稟悉舉辦巡警本不在自治範圍之內前據摺呈擬籌辦上新河等鎮巡警並請由局札派該生前往等情閱之詫甚姑無論事非本局主管抑豈有但憑一紙空文逕自札派之理前摺不批卽由於此該生於法政審判兩所畢業而不明事理如此非所望也此批

法政審判兩所畢業而不明事理如此非所望也此批

戒煙必讀

日本千葉醫學校教授平野一貫校閱

浙江紹興山陰縣徐希驥季棻著

鴉片之名稱

鴉片又名阿片李時珍著本草綱目云名義未詳或曰鴉與阿音相近也又名阿芙蓉因其花似芙蓉故名之也或稱阿甫蓉此係羅甸名 Opium 轉音李時珍曰阿芙蓉前代罕聞近方有用者云是罌粟花之津液然罌粟之起原不知有於何代無從考證其名始見於古書者唐時代陶雍之詩云「行過險棧出褒斜出盡平川似到家無限窘愁今日散馬頭初見米囊花」按米囊花即罌粟花因其實似米囊故名之也証之救荒本草罌粟實名曰囊子又証之甯波府志罌粟花稱米囊花由是而觀罌粟在唐以前已有之輸入鴉片始于康熙十年以後漸漸增多咸豐年間與外人另訂條約名稱洋藥然內地一般通稱名曰煙土我國北方又名大煙蓋云大者因與尋常煙之有分別也或云烏煙蓋烏即鴉鳥煙即鴉片煙也松江府又名蟹片煙諷吸煙者橫臥于床而似蟹也其他鴉片名稱不一而足有因產地不同而名稱亦異者如從印度輸入鴉片有公斑與喇莊之差別又有新公煙舊公煙雙夾冬三夾冬種種名目鄙人雖研究鴉片有年而非鴉片商人亦不能知其詳然普通所謂大土者係圓形大塊每塊重量約有三斤所謂小土者係扁平形每塊重量約十二兩性質亦不讓大土而價較廉耳

我國鴉片產地數年前幾遍全國各處名稱均亦不同如甘肅陝西兩省所產鴉片名曰西土四川所產鴉片名曰川土該省產額最多品質尤良至如浙江台州所產名曰台土溫州所產名曰溫土江南之礪山所產名曰礪土雲南所產名曰雲土吉林遼東所產名曰北土以上之稱曰土者命名本意雖無從考証鄙意以謂狀似土而名之也該土一經煉熬供作吸煙原料又添出清膏陳膏冷籠熱籠廣膏等之種種名目

鴉片之歷史

鄙人留學日本千葉醫學專門學校藥學科客歲該校教授平野先生教生藥學至鴉片述及我國吸煙情形醜不堪言嗚呼吾恥其言終無術以雪之蓋自康熙十年輸入鴉片以來以至今日鉅款外溢家破人亡者不知幾千萬億恒河沙數也火器殺人殺于有形其害急而易見鴉片殺人殺于無形其害緩而難知火器殺人殺在一時其爲害有限鴉片殺人殺在悠久其爲害無窮不甯惟是火器是殺人之利器人皆畏而避之鴉片號稱治病之良劑人皆喜而食之惡習流行勢如厲疫成癮以後無論父母之如何訓責朋友之如何苦勸終不能戒丁此時也雖有轟轟之烈焰霧滅而烟銷獵獵之雄心冰銷而瓦釋以之治國國必敗以之治家家必亡嗚呼酷哉鴉片傷哉鴉片現當嚴禁鴉片時代不得不就鴉片而詳說之

鴉片之起原証諸西洋在耶穌降生以前已有從罌粟殼取鴉片以供藥用者証諸東洋明末時代始有

傷之骨必有血灰疑結用由聞之其良自見

鴉片之起原証諸西洋在耶穌降生以前已有從罌粟殼取鴉片以供藥用者証諸東洋明末時代始有傷之骨必有血灰凝結用油潤之其痕自現

自縊與被勒骨殖之區別

自縊與被勒雖同爲閉止呼吸斷絕神經之一種而其骨上痕癢則大有區分凡自縊者兩耳根骨有斜形血癢之繩痕其他腦骨牙齒十指尖骨有紅色之血癢否或因繩帶位置之不同或因懸挂時刻之久暫如繩在喉上牙關緊咬氣血上湧腦骨牙齒即現紅色之血癢繩在喉下牙關不緊氣血下墜腦骨牙齒即無紅色之血癢至十指尖骨之血癢懸挂之時久則現暫則否如係被勒繩痕多在項頸骨第一節第二節間成平形或紫紅色或紫黯色較自縊之色爲深重顙門骨出腦殼外少許爲淡紅色或微青色然亦有成斜形者其手腕骨宜有繩帶綁縛之痕迹此即可爲自縊與被勒之辨別

檢查搭搭耨捫而死之骨殖

搭搭耨捫而死者原因雖分種種而檢骨則統歸一致以其壓迫力均係加於咽喉骨上此骨乃脆質所成至檢骨時早經腐爛但被各項戕害之時氣血被逼上湧能將顙門骨衝動且上行之血亦凝滯其間迨檢骨時即以顙門骨出腦殼骨縫外少許或淡紅色或微青色爲據

生前死後及人推自陷溺水骨殖之鑑定

溺水死者不能遽死必經時久呼吸乃絕當檢此骨卽以熱水傾入腦穴骨內看鼻竅中有無細泥沙屑流出有爲生前無則否欲爲人推自陷之區別則以頭部骨所現之痕瘡爲據痕瘡輕微多係自陷痕瘡深重多係人推間有肋骨折損及手腕骨有血瘡之繩痕則爲被人綁縛毆傷後而投於水中無疑矣

檢查應傷之骨

應傷者何謂其致死與骨無直接之抵觸而有間接之感應如傷腎囊小腹各虛軟處當皮肉消化之後似難確認然其中有至理焉此動彼應勢所必至如男子腎囊受傷則牙根裏骨卽現紅赤色顛門亦血紅其上下門齒或脫落與動搖者至傷小腹牙根裏骨亦微赤薦骨上復現紫紅色婦人亦同此爲應傷之現象也

骨骼有無中毒之辨別

沿身骨殖色均黃白惟胸骨異胸骨爲血液滙聚之處其色微紫不可誤認爲中毒中毒死者其牙根飯匙指尖膝腿各骨必有青黯色或微青色然有爲色衣所污之骨其青黑與中毒無異者法以碗片刮之毒則愈刮而愈顯衣污則一刮而卽去也至骨之呈綠色

與中毒無異者法以碗片刮之毒則愈刮而愈顯衣污則一刮而即去也至骨之呈綠色者當問其生前曾服壯藥否然中毒骨不盡青黑而青黑者亦不盡中毒如蛇入腹中致死者骨色紅活鮮明煙薰致死者骨色皓白似雪此中毒而不青黑者也雷擊之骨色呈焦黑此黑色而非中毒者也是不可以不辨

Faint vertical text columns,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The characters are mostly illegible due to fading and low contrast.

藝文存略

蕉園詞

吳士鑑

兩年不踏蕉園路微吟欲續長楊賦錦纜牙檣自在新飛鷺浴鷺紛無數憶昔清時春復秋
秋明光杓指案杓指漢宮名見西都賦杓指皆意指亦音曾今作詣非奉宸游三海樓臺都入畫千門花柳不知愁

年年天上開瓊讌禽桂蠹殊方獻玉軼馳輪似御飈璿房列炬傳飛電王母端居坐絳霄紺顏鶴髮早臨朝蒼龍推步前星次家法還思付德昭巍然池館何森蔚三天新闢傳經地自稱先代老桓榮白虎諸儒難抗議別有椒塗肺增情欲聯顛顛主齊盟排斥神州鄒衍論指揮薊北大乘兵倉皇烽火甘泉逼釐纓盤水徒傷盡坐令翠罕歷并秦忍見銅駝委荆棘收京旋蹕未蹉跎十載宵衣涕淚多欲補金甌空歲月頻煩玉斧畫山河趨臺寂寞流光換舜厓堯腊多憂患白奈霜淒豐澤園蒼松雲掩含元殿一朝弓劍鼎湖攀鶴語今年故故寒已見太常初奉鬋更聞長樂罷傳餐乾坤黜黜三光蝕斧依負立生悽惻
九廟神靈護少陽萬方賻贈來西極從此離宮蟾鑰扃舊人旛綽亦飄零忽聞又下清除詔魚鳥歡欣艸木醒高樓西北浮雲蔽溟渤東南催急颺多難登臨有寤歌乘虛來往仍佳麗低回我獨暗沾膺坐對西山無限青紫光高峙干霄漢傑閣英姿倘有靈

... 夫君子之德，... 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 夫君子之德，... 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 夫君子之德，... 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內末，...

卷之三

三

本報規則

冊數

每月六冊
正臘停版五期
今年六十七冊
閏月增加

價值

每冊大洋壹角叁分
每季大洋貳元壹角
今年大洋捌元肆角
閏月照加

編輯發行處均在南京水西門內下浮

橋南洋印刷官廠

分售處在吉祥街南洋印刷官廠發行所

西曆一千九百十一年七月二十五號 禮拜二日